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18-09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

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下午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15:00-16:00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以网络远程形式召开了本次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陆政品先生、总裁乔小燕女士、财务总监何刚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晨先生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代表、法律顾问代表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参会人员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网络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1、投资者提问:董秘好,华数围绕智慧广电方面开展了哪些工作? 回复:投资者您好,智慧城市方面,依托华数的网络优势,智慧业务(集客业务)日益成为华数业绩的核心增长点。公司致力于构建“智慧城市服务主平台”,充分利用这一主平台优势,挖掘创新服务模式,提供智慧集团“中央厨房”等重大项目都顺利落地和实施。其次,致力于新型智慧城市承载业务的开拓,切实抓好“杭州办事24小时综合服务自助机”开发,助力杭州“移动办事之城”建设,加强与阿里云战略合作,推进建设杭州雪亮工程总平台,积极参与城市大脑的建设和运营,实现城市交通、城市管理、平安城市的多维度、多角度、多数据综合应用。推进建设智慧社区、房屋租售一体化等新型住宅的信息管理平台、智慧教育等综合平台。

智慧家庭方面,下一步公司基于国家广电总局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智能电视操作系统 TVOS,以华数智能机顶盒为中心,建设华数云以及各类行业性、社区性应用平台,支持杭州“城市大脑”的建设,通过电视大屏和移动小屏完成交互,为行业、家庭提供智慧化服务,真正做到可视可听可用的智慧家庭生活体验。谢谢!

2、投资者提问:乔总您好,目前在传统广电业务普遍下滑的大背景下,公司的营收和利润均有所下降,请问公司如何破局,实现利润跨越式增长呢???? 回复:投资者您好,目前在传统广电业务普遍下滑的大背景下,华数的营收和利润还是保持了稳定的小幅增长。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贯彻“智慧广电”战略,紧紧围绕打造“智慧华数、融合媒体”的目标,加快向智慧广电运营商和数字经济转型发展主题转型。公司将充分利用华数平台和资本优势,积极在物联网、原创影视内容、智慧应用、云计算、视频与网络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寻求投资和并购机会,为华数新媒体产业探索核心竞争力和新的利润增长点。谢谢!

3、投资者提问:请问本用于收购的20-30亿资金打算如何处置?谢谢。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继续坚持稳健、审慎的投资策略,依据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用款计划,提高资金效益,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谢谢!

4、投资者提问:请问2019年与网通的全国一张网,公司如何参与?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广电的相关政策,积极推进相关工作,谢谢!

5、投资者提问:公司对回购股票,维稳股价保证投资者利益方面有什么计划或者安排,希望详细说明,谢谢! 回复: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股市大环境等诸多因素影响,2018年1-9月公司业绩稳健,管理层一直致力于持续提升经营效益以回报投资者,谢谢!

6、投资者提问:乔总,您好,请问华数传媒目前与优酷视频具体有哪些合作,合作后具体给双方带来哪些实质好处? 回复:投资者您好,与优酷在内容上的合作,是公司在原互联网电视OTT战略合作基础上达成的基于有线电视网络的互动电视和通信运营专网的IPTV等领域的全面合作,实现了公司在大屏视频领域的全平台覆盖。通过本次合作,实现公司全国自有与合作平台的电视端用户能观看优酷的影视剧,原创综艺等优质内容。此次合作将有效丰富公司视频内容,充分发挥华数在用户规模、播控平台以及运营上的优势,进一步拓展用户市场规模,增加用户粘性,提升华数传媒核心竞争力。谢谢!

7、投资者提问:互动平台上你们经常回答案会用优质的业绩来保证股价的稳定性,为啥今年业绩这么差? 回复: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股市大环境等诸多因素影响,2018年1-9月公司业绩稳健,管理层一直致力于持续提升经营效益以回报投资者,谢谢!

8、投资者提问:乔总,您好,请问影响重组成功与否的关键在于华数集团的意见,还是上市主体华数传媒公司对于重组方案及商务条款能独立把控? 回复:投资者您好,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经公司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充分沟通,为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一致作出的审慎决定。谢谢!

9、投资者提问:贵公司有没有投资相关创投公司? 回复: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没有投资于专项投向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创业投资基金。谢谢!

10、投资者提问:我还有一个建议,华数应该开通一种电视点播功能,为别人点播节目,比如某人过生日,考上了大学,某人结婚了,公司开业了,他的朋友可以给他点播一部电影,互联网的传播主要靠分享,分享的越多传播越快。 回复:谢谢,我们会认真考虑您的建议。

11、投资者提问:贵公司递延收益何时确认收益。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谢谢!

12、投资者提问:陆董,您好,您是否认为有线电视行业在走下坡路,对于华数传媒未来的发展,您是怎么看的? 回复:投资者您好,华数传媒未来将继续在华数集团“新网络+应用”、“新媒体+内容”、“大数据+开发”三大战略思想指导下,全面建设“智慧化新网络”、“融合化新媒体”和“数据化新平台”,坚持“体制创新与产业创新相结合”、“文化与科技相结合”、“产业与资本相结合”的发展思路,加强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及新媒体等领域的发展,加快向智慧广电融合媒体运营商转型,成为有竞争力的数字经济发展主体。谢谢!

13、投资者提问:明年还会继续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吗? 回复:投资者您好,我已承诺自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后若有重大资产重组安排,公司将依法合规及时公告。谢谢!

14、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此次华数集团仅延长承诺履行期限,即承诺履行期限由重大资产重组获准并实施完毕后五年内延长至2019年10月19日,其他承诺内容不变,具体如下:华数集团承诺:在国家相关政策情况下,华数集团将在2019年10月19日前将浙江华数已完成整合并持有的资产和业务以适当的方式置入上市公司,具体的交易方式届时由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的具体情况确定。到时是否必须实施 回复:投资者您好,我们将和控股股东积极沟通,进展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谢谢!

15、投资者提问:乔总,您好!中广有线等公司都重组不了,重组浙江华数网难度应该大,加上有线网络的用户不断减少是目前的趋势,那这样重组以后还有必要吗?如果有收购逼宫大期,华数十几亿的现金储备有什么计划? 回复:投资者您好,我们将和控股股东积极沟通浙江华数事宜,进展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将继续坚持稳健、审慎的投资策略,依据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用款计划,提高资金效益,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谢谢!

16、投资者提问:您好!公告所说因为核心条款未达成共识所以终止重组,请问核心条款指的是什么,可以具体说明吗?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核心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支付方式、资产交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等。谢谢!

17、投资者提问:最新递延收益是多少 回复:投资者您好,请您参考公司披露的2018年三季报。谢谢!

18、投资者提问:公司2019年考虑回购或者员工持股吗? 谢谢! 回复: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建议。

19、投资者提问:华数集团对华数传媒的现有业务有什么看法? 回复:投资者您好!华数传媒是全国集团旗下专业从事数字电视网络运营与新媒体发展的企业,目前是全国领先的互动电视、手机电视、互联网电视等综合数字化内容的运营商和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公司股东和管理层一直非常重视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20、投资者提问:这次终止重组对公司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余利 回复:投资者您好,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经营规划及财务状况等各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根

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在继续发挥自身核心优势的同时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谢谢!

21、投资者提问:广电5g批复的话,有没有可能牌照下发到省 回复:投资者您好,目前5G牌照政策尚不知悉。公司会积极参与关注,谢谢!

22、投资者提问:何总好。公司股价迟迟创造新低,公司是否有增持计划?或者回购的计划呢?? 回复: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建议!

23、投资者提问:收购方案什么原因失败了 回复:投资者您好,本次重组终止的主要原因为相关重组工作涉及标的较为复杂,目前重组方案尚不具备完成条件和时机,最终交易双方未能在核心交易条款等方面达成一致意见,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因素。

24、投资者提问:乔总,你在华数这么多年,对于浙江一省一网有什么具体看法,浙江省网会不会成功 回复:投资者您好,浙江“一省一网”整合工作在持续推进之中。据悉,2018年预计浙江省网效益会有较大提升。谢谢!

25、投资者提问:陆董董事长,你好,请问本次重组,做为第二大股东,杭州云溪公司是否提出相关建议或意见? 回复:投资者您好,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经公司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充分沟通,为了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一致作出的审慎决定。谢谢!

26、投资者提问:陆董,请问这次资产为什么没有达到预期公布重组方案,宁波华数各县市区整合有没有整合成功,省里面难道就没有办法收购宁波华数的具体方式吗? 回复:投资者您好,本次重组终止的主要原因为相关重组工作涉及标的较为复杂,目前重组方案尚不具备完成条件和时机,最终交易双方未能在核心交易条款等方面达成一致意见,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因素。

27、投资者提问:请问上市公司与华为的合作有没有产生对上市公司业绩实际的成效?谢谢!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与华为的战略合作目前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谢谢!

三、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全景网“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转让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基本情况介绍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冯培铭、周艳贞和广东贵裕宝投资有限公司与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1日共同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该事项涉及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事宜。2018年11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2018年11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2018年12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暨股份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二、进展情况
2018年12月19日,本次股份转让交易双方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股份转让申请确认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份转让予以确认。
三、目前,本次控股股权变更的下一步工作主要涉及以下两个方面:
1、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非限售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2、讨论及推荐合格的董事及监事候选人,更换董事、监事人员,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转让还有部分程序尚未完成,后续程序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于2018年11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管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722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

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专项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18-106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专项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长沙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长沙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长沙市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长经信发[2018]1142号)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向日葵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向日葵”)申请,长沙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长

沙市财政局审查,并依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湖南省2018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长财企指[2018]95号),向向日葵公司被列入该名单,将获得湖南省2018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30万元,向日葵已于近日收到上述专项资金30万元。

二、专项资金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以上政府专

项资金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拟将上述专项资金计入其他收益30万元,预计对公司2018年度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政府专项资金的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最终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上述政府专项资金不具有持续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相关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12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2018年1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89),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60元/股(含),以回购金额上限1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0.6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额为94,339,62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57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4%,最高成交价为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6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437,69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预案及相关法律法规

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1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17年6月,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大高新”)收到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德中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7)闽09民初235号】、宁德中院已受理原告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广润”)、原告上海瑞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思”)、原告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瑞联”)与被告恒大高新、被告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恒茂”)及第二人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捷能”)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以下简称“本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恒大高新:关于收到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及相关

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1、2017年6月,公司向本案向宁德中院提出《管辖异议申请书》,请求依法裁定将本案移送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或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2017年9月,公司收到宁德中院就本案管辖权异议申请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7)闽09民初235号之一】。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恒大高新: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1)。

2、公司不服宁德中院就管辖权异议申请作出的民事裁定,依法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年12月,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管辖权异议申请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7)闽民终第357号】。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恒大高新: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6)。

3、2018年6月,公司收到宁德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7)闽09民初235号】。裁定:驳回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瑞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恒大高新: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4、近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闽民终988号】。现将该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案二审案件受理费531800元,由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瑞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次公告前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尚有零星、小额经济纠纷等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次公告前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福建广润、上海瑞思及福建瑞思的上诉,维持原判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民事判决书》【(2018)闽民终988号】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8-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坚朗五金”)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日	专利类型	专利人
推拉门窗锁闭系统	ZL201610363580.9	2016年05月26日	2018年11月27日	发明专利	坚朗五金

注:发明专利的专利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推拉门窗锁闭系统”的专利提供了一种能够有效辅助推拉门窗进行密封的推拉门窗锁闭系统,通过设置在窗框的插锁座,与之配合的插销杆,胶

条、锁点及锁座等结构,解决传统的推拉门窗的密封性差的问题,为客户提供了一种不占据室内空间、外观美丽且采光性能更优的推拉门窗,满足客户的需求。

上述专利的取得是公司坚持持续创新的新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新疆北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路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8-6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新疆北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子公司陆续收到政府补助资金34,173,554.52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发放主体	补助金额	补助到账时间	计入科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重庆北新天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巫溪至巫山高速公路巫山至大昌段投资运营项目)投资协议	巫山县高速公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32,000,000.00	2018年12月14日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2	四川北新天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网(2018)125号会议纪要	锦屏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1,990,000.00	2018年12月10日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3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关于发放2017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补贴的通知》	第八师石河子市社会保险管理局	95,298.00	2018年11月28日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4	新疆北新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88,256.52	2018年11月14日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	--	合计	34,173,554.52			

上述子公司获得的以上政府补助均为现金形式的补助。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全部到账。根据本公司与重庆市交通委员会签订的《重庆巫溪至巫山高速公路巫山至大昌段投资运营项目》、巫山县政府在重庆巫溪至巫山高速公路巫山至大昌段投资运营项目(以下简称“巫大项目”)建设期内给予项目子公司暨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北新天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天晨”)投资补助4.4亿元,分三年支付,未来巫山县高速公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根据协议约定逐年支付剩余补助。其余补助未来是否持续存在具有不确定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子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中,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33,990,000.00元,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183,554.52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对于以上政府补助,子公司将进行确认和计量:

(1)作为营业外收入183,554.52元计入当期损益;

(2)全资子公司北新天晨公司本次收到的巫大项目投资补助资金32,00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巫大项目的建设期为3年,补助资金将在项目建设期内平均摊销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递延收益摊销确认的起点为项目开工之日,终点为项目完工之日。截止本公告日,尚未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3)控股子公司四川北新天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收到的广元至平武高速公路PPP项目(以下简称“广平项目”)补助资金1,99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广平项目建设期为4年,补助资金将在项目建设期内平均摊销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递延收益摊销确认的起点为项目开工之日,终点为项目完工之日。截止本公告日,尚未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上述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新疆北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